**安坪镇2021年旧房整治提升项目支出**

**自评报告**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县财政下达项目绩效目标情况：奉节县财政局《关于下达2021年农村旧房整治提升计划资金的通知》（奉节财建〔2021〕148号），在下达资金预算时同步下达了绩效目标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项目资金到位情况：2021年12月 收到县财政拨款20万元，拨款率100%；

项目资金执行情况：2021年12月1日支付给新铺村委会3.15万元，小治村委会2.7万元，天鹅村委会2.7万元，三沱村委会0.5万元，三马村委会1万元，合一村委会1.5万元，海角社区5.5万元，广营村委会2.7万元，大保村委会0.25万元。目前各村已全部支付到农户或施工方，资金支付率100%。

项目资金管理情况。按照县建委要求，旧房整治提升资金在乡镇验收合格后，应尽快支付给项目受益群众，安坪镇按照各村实施验收情况，将资金支付给各村委会，由各村按照施工合同支付给旧房整治项目施工方，专款专用，不克扣不挪用。

1.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目前已完成项目建设任务的100%，已完成资金拨付率100%，经自评得分100分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数量指标。计划指标40户，实际完成49户，完成率100%，10分。

（2）质量指标。建设中验收合格率100%，10分。

（3）时效指标。2021年4月全面完成建设任务，完成率100%，10分。

（4）成本指标。完成计划任务拨付率100%，10分。

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经济效益。让群众不花一分钱，解决群众困难，10分。

（2）社会效益。为当地49户群众有效改善住房条件，完成率100%，10分。

（3）生态效益。生态效益显著，既庭院美观，住房安全，又居住舒适，有效助推乡村振兴，10分。

（4）可持续影响。改善后短期内没有住房安全风险，有效提升群众获得感，10分。

3.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当地群众满意度100%，10分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情况

通过认真开展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，综合评分100分，评价结果为优。

四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无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中央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。

附件：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自评表